

再高、再险，都要把你救下来！

“衢州最美蝙蝠侠”还原高空救人惊险环节

通讯员 毛华届 周楠 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50多米高楼的最顶端，不到50厘米宽的边沿上，一位民警弯着腰身小心翼翼地把得救者交给消防救援人员。这幅照片击中了很多市民的泪点，被称为“最美蝙蝠侠”。

虽然距离3月16日事发已过去了好几天，但从衢州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东港派出所47岁的所长徐巍的讲述中，依然能体会到现场的紧张感。



救人现场(右一为徐巍)

早上8:45

我在办公室里接到值班民警电话：一个怀4个月身孕的妇女要跳楼，报警人是孕妇家属，但具体位置不清楚。

跳楼，轻生，事关人命。我的神经立刻紧绷起来，叫上所里能派出的4名民警和4名辅警飞奔而出。

路上，我打了2个电话：一个是给分局情指中心，要求帮忙协查孕妇的确切位置。第二个是指令民警快速联系到孕妇母亲、儿子和丈夫前来。第三个是向分局局长作了汇报。

情指中心反馈孕妇确切地点，辖区一幢15层高楼。该楼尚未启用，没有电梯。

我们用了3分钟左右到达现场，此时孕妇10岁的儿子已经到了，我带着他一路跑着上了楼顶天台。

孕妇悬空坐在天台最顶端的边沿，那里没有任何手可以抓附的地方。后来我才知道，边沿最宽处50厘米左右，最窄处仅有30多厘米。孕妇的身前，是50多米落差的路面；背后，离天台地面还7米高。我的心紧紧地悬着。

几乎同一时刻，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的19

名队员赶来了，公安分局两位副局长也赶来了。

我们试图和孕妇对话，谁知她一看到我们出现就大喊：“别过来，我不想被当成小丑，过来我就跳！”

我们不敢轻易接近，只得悄悄地商议对策。我们通过家属了解到孕妇想跳楼的原因：丈夫有了外遇，夫妻激烈争吵。

我们在现场采取了第一方案，由她儿子、母亲和丈夫依次出面劝解，但均没有效果。

中午11:00

一边是所有人的苦心相劝，一边是孕妇时而传来的大哭、大喊和自言自语，我们都感到形势的不乐观。

僵局之下，现场指挥部采纳了我的建议，由分局情指中心联系浙江省第一监狱的民警、心理专家林崇良来助阵做工作。

林崇良到现场后立即与孕妇进行沟通、劝解。

此时下起小雨，天台上风很大，气温只有10度左右。我看到孕妇身上只穿着两件单薄的衣服，在上面行走非常危险，稍有不慎就有可能失足掉落。虽然消防队员在楼下铺设了气垫，但大家的心依然提到了嗓子眼上。现场静悄悄的，谁都不敢发出声响。

现场指挥领导决定采取第二方案，由林崇良上去进行近距离心理疏导。

“天太冷了，你肚子里还怀着孩子呢，要为孩子着想啊，我先给你送件衣服上来吧。”在取得女子默许后，林崇良迅速爬上消防救援软梯，在离女子2米外进行心理干预，一边让她发泄情绪，一边轻言轻语地进行劝慰。

心理疏导效果逐渐显现，孕妇的情绪明显和缓了很多。我们决定采取强制行动，由我上去和林崇良一起把女子解救下来。

我将消防救援安全绳索一头固定在一处广告栏杆上，一头绑在自己身上，同时还给孕妇带了一根。为了防止绳

索铁环发出声音，我紧紧攥着铁环，在林崇良身体的遮挡下，沿着软梯慢慢向上爬。

这个过程中，林崇良一直通过打暗语、比手势向我发出处置建议，我也心领神会，抓住女子注意力分散之机，小心地爬到了天台顶端。我轻碰林崇良的身子，他一边继续劝解，一边悄悄地给我腾出空间。

此时，孕妇正埋着头低声啜泣，我们俩人抓住机会，几乎在同一时间出手，紧紧地抓住她的双臂。整个动作仅几秒钟时间。

抓住孕妇后，我迅速将安全绳套在她身上，又把自己身上的安全绳让给随后跟上来的消防人员，由他们将孕妇运到天台地面。这时候，我的同事刚好拍下了那张我弓着背站在楼顶的照片。

现在想想，那场景真的很危险。没有任何防护设施，万一遭到女子的突然反抗推搡就有可能从高处跌落。好在这这一切都没有发生，好在人被我们顺利地救了下来。

下午13:40-19:00

孕妇被救下后情绪依然很暴躁和不稳定，我们把她和家人带到派出所，为他们叫来盒饭。接着，我跟孕妇谈了好久。我告诉她，我也是人，在那么高、那么危险的地方，我也害怕。虽然我不认识你，但是我依然豁出自己的命来救你，为啥？我想拯救你，还有你未出生的孩子，更深一步讲，是在拯救你的家庭。

整个下午，我都在和他们一家人谈话，我希望进一步缓解他们之间的矛盾，免得回家后又生出别的事情。

好在我的工作没有白做。在派出所吃完晚饭，孕妇的情绪平静了很多，对丈夫的态度也有所好转，随后她被家人接回去休养。

为了处置这次警情，公安机关、消防救援部门、医院、智造新管委会都派出了大量的人员，动用了2辆PTU巡逻车、4辆消防车。本来按照规定，像她这样的情形是可以追究行政责任的，但我们没有这样做。我们认为，挽救一个人，挽救一个家庭，远比事后单纯惩罚来得重要得多。维护社会的安定和安宁，这是我们的职责，尽管有时很累、很危险，但责无旁贷。只是希望这样的警情能少些，再少些！

扫码被会员，信息遭收割 扫码点餐“强制关注”该管管了

新华社 孙飞 赵瑞希

如今，消费者在饭店用餐时，扫码点餐已十分普遍。但部分餐厅点餐、买单时，要求强制关注微信公众号，有的还需要输入手机号、生日、姓名等。本来只想安静地吃个饭，没想到却被“收割”一波个人信息，不少顾客顿觉饭菜“不香”，商家“流量捆绑”何时休？

扫码点餐藏“公号陷阱”， 引强制关注质疑

“进店扫码点餐。”如今，消费者在餐厅吃饭时，通过手机扫码已经成为流行的点餐方式。

快速普及的扫码点餐，为商户节省了人力，给顾客带来了便利，但也暗藏“强制关注”的陷阱，引发过度收集信息、存在信息泄露风险的讨论。

记者走访深圳数个商圈了解到，多数餐厅上线了扫码点餐功能。扫码后，约有一半餐厅要求关注微信公众号后进行点餐，一些餐厅扫码后还要求用手机号登录才能点餐。还有餐厅的点餐系统要求顾客输入手机号、生日、姓名、性别等个人信息注册成为会员。

在茶饮品牌“喜茶”的一家门店，记者用微信扫码下单，被要求用微信手机号一键绑定或者其他手机号绑定，否则无法下单。若用支付宝扫码，顾客需要授权商家使用手机号、昵称、头像、性别、地区等信息。

深圳市消委会法律部负责人何宝媚说，近期当地组织志愿者走访调查了36个大中型商超、26个连锁餐饮品牌共计260个门店，有97.02%的商家采用了扫码消费，其中95.64%的商家在扫码后仍须关注或授权才



可进行消费。

同时，深圳市消委会以线上投票的方式调研了消费者对扫码消费问题的看法，共963名消费者参与了投票，949名消费者遇到需同意授权或注册会员才能使用的情形，941名消费者表示介意商家收集个人信息。

为什么点个餐必须提交个人信息？商家有权利用点餐环节收集个人信息吗？这些个人信息被收集后会被如何使用？有没有信息泄露风险？

关注后被“画像”， 或损害消费者权利

记者采访了解到，由于开发的门槛不高，市面上存在不少开发扫码点餐小程序的技术企业。

一位技术企业工作人员表示，公司可快速搭建包括App、小程序、公众号在内的扫码点餐系统，客户可选择让消费者扫码跳转关注微信公众号中的服务号，再进入点餐页面。而在菜品结算时，“在后台可以自定义添加要求顾客填的信息，就餐人数、顾客姓名、联系方式等都可”。

消费者还可能“不留神”就被商家“画了像”。

国内一家人工智能企业负责人告诉记者，技术提

供商可以通过相关数据，分析顾客的消费行为，形成精准的用户画像，商户可以有针对性地将打折、优惠券、积分等营销措施推送给顾客。

记者在采访中还了解到，这类问题并非仅出现在餐厅用餐中，停车场扫码缴费、酒店扫码入住……多个生活场景都出现了需要授权才能消费的默认性或强制性提交个人信息的情况，大有蔓延之势。

扫码点餐需有安全“边界”， “信息收割”亟待规范

不少业界专家认为，餐饮作为最基本的消费之一，覆盖了几乎所有的消费者，近来由扫码点餐消费等带来的“信息收割”迹象，亟待采取措施予以规范。与此同时，行业主管部门应当尽快出台各行业的扫码消费管理细则，建立扫码消费的数据安全“边界”。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认为，扫码点餐涉及顾客的选择权和隐私权，餐厅提供扫码点餐服务时不应强制关注公号、强迫提供信息，部分技术公司宣称顾客信息储存在“云端”，但仍可能引发隐私泄露忧虑。

实际上，围绕个人信息安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网络安全法、电信条例等顶层设计均已作出规定。

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律师余刚表示，商家获取消费者手机号、通讯录、精确地理位置等多项与消费无关的信息，涉嫌违反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的“经营者收集、使用消费者个人信息，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的原则”。

余刚等法律专家建议，行业主管部门应根据法律的原则性规定制定行业管理细则，督促餐饮等行业优化服务，加强行业规范，同时设立扫码消费的数据安全“边界”，拓宽消费者的侵权投诉渠道。